

巡察公告

根据市委、区委巡察工作安排，广州市区委巡察第10组从2020年5月27日至2020年7月24日，对中共广州市花都区人大常委会机关总支部委员会开展巡察监督。按照《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广东省委巡视工作实施办法》和《中共广州市委关于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开展巡察工作的意见》等有关规定，巡察组主要受理反映中共广州市花都区人大常委会机关总支部委员会班子及其成员问题的来信、来电、来访，重点是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执行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廉洁纪律、组织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等方面的举报和反映。其他不属于巡察受理范围的信访问题，请按规定向有关部门反映。

巡察期间设专门值班电话：18675885382（上班时接听），专门邮政信箱：花都区迎宾大道区政府大楼155室第10巡察组（邮编510800）。专门互联网电子信箱：hdqwxc1@163.com。

广州市区委巡察第10组（代章）

2020年5月27日